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

冀教高函[2017]69号

各高等院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省高等教育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我省高校优质教育资源应用与共享，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提高高等教育教学质量，我厅决定组织开展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设目标

紧紧围绕以德树人的根本任务，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主动适应学习者个性化发展和多样化终身学习需求，通过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引领教学内容方法和教学模式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鼓励协作创新和集成创新，实现以教为主向以学为主转变、以课堂教学为主向课堂教学与课外教学相结合转变、以结果评价为主向结果评价与过程评价相结合转变。建设一批具备现代化教育技术水平、先进教学理念和教学手段，满足教学和学习不同需求的优质在线开放课程。

二、建设原则

（一）坚持优势引领的原则

优先支持国家、省、校级精品课、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等优势课程开展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择优扶强，树立典型，带动全面，构建国家、省、校三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体系。

（二）坚持高校责任主体的原则

高校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责任主体，要制定建设规划，明确目标，责任到人。要充分发挥主动性，内外协作，集成创新，强化传统优势，借鉴国际、国内先进经验，加强现代信息化技术在教学中的运用，主动适应学习者个性化发展和系统化终身学习需求。充分尊重高校在课程建设中的自主权，遴选工作重心下移，各高校自主遴选确定立项课程。

（三）坚持建设与共享相结合的原则

坚持应用驱动、建以致用，采取“高校主体、政府支持、社会参与”的方式，集聚优势力量和优质资源，建立课程运行和共享平台，建立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平台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

（四）坚持规范管理与评价相结合的原则

加强规范管理，明确政府、学校和平台运行机构的责任，强化建设主体的自我管理机制，规范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程序。充分利用第三方的监督和评价，完善课程内容审查制度，加强教学过程和平台运行监管，防范和制止有害信息传播，保障平台运行稳定和用户、资源等信息安全。

    三、建设内容与标准

各高校申报推荐课程按照《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评价标准（试行）》（附件1，以下简称《建设与评价标准》）开展本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遴选、建设与评审工作。

四、建设范围与分配数额

（一）建设范围

普通高等本科院校、普通高等学校继续教育学院（含高职院校）、独立设置成人高等学校全日制本科及成人高等教育本、专科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和以受众面广量大的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程以及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创新创业教育课、教师教育课程等为建设重点。不具备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特性的课程，仅对本校或少数高校学生开放的小规模专有在线课程，以及无完整教学过程和教学活动的在线课程，不在建设范围。

（二）分配数额

2017年普通高校省属重点骨干大学每校申报备案建设全日制本科课程3门，一般普通本科院校1门；普通高等学校继续教育学院（含高职院校）及独立设置成人高等学校申报成人高等教育课程每校1门。

经学校评审，符合省级在线课程条件的原有国家级精品课程、精品视频公开课、精品资源共享课申报不占分配数额。

五、立项建设要求

申报参加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课程，应在学校连续开设3年以上，按照《建设与评价标准》要求进行立项建设，并满足以下要求：

（一）课程团队

1. 课程负责人应为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教学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课程负责人与主讲教师师德好，教学能力强。主讲教师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

2. 课程团队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除课程负责人和主讲教师外，应配备必要的助理讲师，保障线上线下教学的正常有序运行。

3. 课程团队能够按照规范的教学计划和要求，持续为学习者提供有效的教学服务，及时对课程内容进行更新和完善。

（二）课程教学设计

注重探索以学生为中心的课程教学组织新模式，构建教与学新型关系，积极开展课程内容重构，课程知识体系科学，资源配置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三）课程内容

内容导向正确，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反映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课程资源应包括课程介绍、负责人介绍、教学大纲、授课视频、演示文稿、教学课件、课程公告、测验和作业、考试等教学活动必需的资源，以及满足高校教学和学习者自主学习需求的参考资料。

（四）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

通过课程平台，教师为学习者提供测验、作业、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组织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学习者在线学习响应度高，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六、遴选建设工作程序

（一）遴选与建设程序

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遴选建设工作程序为：学校评审、省立项备案、建设与验收确认三个环节。

1. 学校评审

各高校组织评审委员会，根据《建设与评价标准》和本校特色专业及课程优势，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严格按照分配数额，组织对本校申报在线开放课程进行遴选。遴选结果在学校网站公示七天，公示期满无异议后推荐申报省教育厅备案。

2. 省立项备案

省教育厅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核，主要审核课程是否符合申报课程要求，申报材料是否完整规范，课程相关信息是否真实等。对形式审核通过的申报课程，在申报平台网站上进行材料公示，公开接受高校和社会的监督。

申报材料形式审核和公示过程中，一旦发现有课程相关信息、数据造假等行为，将终止该课程本次立项认定工作，并对相应学校今后的申报行为进行适当限制。

经公示期满无异议的课程，省教育厅行文公布高校申报备案课程名单，并确定备案课程为“省精品在线开放立项建设课程”。

3. 建设与验收确认

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期为二年，第一年为课程制作期（已制作完成的课程可申请提前上线运行），第二年为课程上线运行期。省教育厅将对立项建设课程进行事中、事后监管与评价。一年课程制作期满后，对未按时达标上线的立项课程，将取消立项资格，并追回立项建设资金；两年建设期满后，各校要依据《建设与评价标准》对立项课程进行全面自查，并给出自查结论。我厅在学校自查基础上，组织第三方专家对申报课程进行审核评价，对运行平稳、更新维护快、使用效益好、师生评价高的验收合格课程，省教育厅将授予“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称号。验收不合格课程将延长建设期一年，一年后验收仍不合格者将自动淘汰，并追回立项建设资金。

（二）省建设运行平台

学堂在线河北省高校MOOC平台（河北工业大学）、爱课程（高等教育出版社）、超星泛雅（北京超星尔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河北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平台（河北广播电视大学）为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运行、管理和共享平台（以下简称省建设运行平台）。

河北工业大学、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超星尔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全日制本科课程建设、指导、运行等相关工作，河北广播电视大学负责成人高等教育课程建设等相关工作。

（三）申报材料报送

各普通本科院校可根据课程实际，**以课程为单位，每门课程仅限选择一个**全日制本科课程省建设运行平台建设运行。材料申报后，省教育厅将视为申报课程自愿参加选中平台的课程建设、运行与管理。

1. 立项申报

各高校向省教育厅报送省级在线开放课程备案立项材料：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附件2，一式2份，以下简称《申报书》）；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荐汇总表》（附件3，一式2份，以下简称《推荐汇总表》），填写选择省建设运行平台等内容；

正式申报公文1份。

2018年申报工作，于2018年1月15日前报送以上纸质版材料并加盖学校公章，同时电子版（word版）发邮箱jytgjc1222@163.com。自省教育厅立项行文之日起，立项课程进入第一年课程制作期。

各推荐高校确定一名联系人，于2018年12月底前将《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联系人信息表》（附件5）加盖学校公章后发至邮箱jytgjc1222@163.com，同时发送Excel版。

2. 上线运行申报

①经一年建设后，各普通本科院校申报全日制本科课程需向选中省建设运行平台提供以下材料：

《申报书》；

《推荐汇总表》；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课程上线材料列表》（附件4，以下简称《上线材料列表》）中所列材料。

2018年12月28日前，各有关高校要按要求完成申报课程制作内容，并将上述材料按要求上传选中平台。并进入第二年课程上线运行期。

全日制本科省建设运行平台网址分别为：

学堂在线河北省高校MOOC平台（河北工业大学），http://hebei.xuetangx.com；

爱课程平台（高等教育出版社），http://www.icourses.cn；

超星泛雅平台（北京超星尔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http://fanya.chaoxing.com。

②经一年建设后，成人高等学校申报课程需向河北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平台（河北广播电视大学）提供以下材料：

《申报书》；

《推荐汇总表》；

《上线材料列表》中所列材料。

2018年12月28日前，各有关高校按要求完成申报课程制作内容，并将上述材料按要求上传至河北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平台，进入第二年课程上线运行期。平台具体网址另行通知。

七、建设与管理

（一）加强监督管理

省教育厅负责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宏观管理；各高校要承担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主体责任，各相关高校教务处、继续教育学院分别负责全日制本科、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与管理，具体实施课程遴选建设、质量审查、课程运行保障和效果测评等；省各建设运行平台负责全日制本科教育课程、成人高等教育课程的共享管理平台建设、管理和运行。省各建设运行平台要制定课程运用和评价办法，记录评价数据和状态，为省教育厅提供评估验收依据。要确保在线开放课程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运行的咨询、指导和技术支持，依据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的政策法规履行相应的管理职能，对在线开放课程公共服务平台的网络安全、内容安全、数据安全、运行及服务进行规范管理。

（二）鼓励学分互认

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积极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学分互认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支持各高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开放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高校设定，其它高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三）保护知识产权

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视为职务作品，凡申请省精品课程的高等学校和主讲教师将被视为同意该课程在两年建设期间，其上网内容的非商业性使用权自然授予全国各高等学校及社会。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要按照规定上网并在建设期内向全国高等学校和社会免费开放，高等学校和授课教师要承诺上网内容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建设期满后，省平台要充分保护作者的知识产权和收益权。

（四）完善保障机制

各建设单位要高度重视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完善实施方案，加强过程管理，切实履行立项建设申报书中的承诺，在经费投入、团队建设、教学管理、网络平台维护使用等方面提供保障，确保立项建设课程按时上线提供使用，促进优质课程共享。

八、联系方式

（一）省教育厅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联系人：王亚敏，联系电话：0311-66005120，电子邮箱：jytgjc1222@163.com，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449号。

（二）管理平台单位联系方式

学堂在线河北省高校MOOC平台（责任单位：河北工业大学），联系人：马岱，联系电话：022-60438362，电子邮箱：madai@hebut.edu.cn；

爱课程平台（责任单位：高等教育出版社），联系人：刘建芬，联系电话：0311-86669610，电子邮箱：liujf@hep.com.cn；

超星泛雅平台（责任单位：北京超星尔雅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宋洁，联系电话：18732179015，电子邮箱：songjie@chaoxing.com；

河北成人高等教育在线平台（责任单位：河北广播电视大学），联系人：曹朝晖，联系电话：0311-66773312，电子邮箱：49002128@qq.com。

（三）QQ工作群

为方便工作交流，请各单位负责人加入QQ工作群。QQ群号：347720267，群名称：河北省精品在线课程。

附件：

1.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评价标准（试行）

2.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

3.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荐汇总表

4.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上线材料列表

5. 河北省高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联系人信息表

                                 河北省教育厅

                                2017年11月16日